



金手铐

(英)迈克尔·巴雷特著

姚守懿 潘传发 译

賞 金

〔英〕迈克尔·巴雷特著 姚守懿 潘传发 译

河南人民出版社

内 容 提 要

本书是写流浪汉尼尔和一个警察局长企图瓜分一笔赏金而未遂的故事。

全书只写了八个人，地点就在阿根廷的一片沙漠里，时间只短短几天。但作者却在这有限的时空里，深刻地揭露了资本主义社会的症结。

整个故事扣人心弦，表现手法也值得爱好文学创作者借鉴。

赏 金

(英)迈克尔·巴雷特 著

姚守懿 译

潘传发

责任编辑 李 允

河南人民出版社出版

河南省郑州市印刷厂印刷

河南省新华书店发行

787×1092毫米32开 6.25印张 123千字

1981年6月第1版 1984年8月第2次印刷

印数：70,001—105,300册

统一书号10105·329 定价0.58元

写 在 前 面

尼尔亡命于阿根廷一小镇，穷极潦倒，急需一笔钱回英国老家。这时恰巧见到某富翁悬巨赏捉拿尼尔的熟人达恩理，于是尼尔就向当地的警察局长告密。局长为了同他伙分赏金，甘愿率领一小队警察，进入酷热而杳无人烟的沙漠，追捕达恩理。后来赏金的事为其他警察得知，于是互相之间猜疑、妒忌，以至残杀。

作者以丰富的想象力，较高的文字技巧，通过紧张而曲折的情节，叙述了一个发生在资本主义世界里的“人为财亡”的故事。其中揭露的问题，值得读者深思。

对书中某些叙述过程的部分，我们稍作了些删改。

译 者

1980年11月

1

尼尔目不转睛地注视着酒巴间的百叶窗外：街道被阳光染成了黄色，空荡荡的，停着的那辆水星牌汽车十分引人注目。只见汽车旁站着个身穿褐色衣裤的男人，神色紧张。呵，达恩理！尼尔感到血液象凝固了似的，忐忑不安。他似乎看到运气在向他招手，但运气四周又埋伏着危险和磨难……

只见达恩理迅速拉开车门，当他转身进入汽车时，有一刹那，朝阳射在他蓬松的金发上，一丝光亮一闪而过。尼尔还瞥见了坐在他身旁的一个女人裸露的胳膊。汽车开动了，喷出一团团蓝色烟雾，朝着郊区沙漠直驰；那儿人迹稀少，小路崎岖不平，但汽车却飞也似的远去了。

尼尔把目光收回，依靠在酒巴间的墙上，他想好好思考一番。阳光照射在他身上，但他却感到凉丝丝的。他重又回到酒巴间里，要了一瓶威士忌。招待员将酒递给他。尼尔取出为数不多的几张起绉的纸币，付罢酒钱，所剩的就更少了。酒巴间里静悄悄的。只在一个角落里，有两个脸色棕黄、身穿白色衣服的人，一边谈话一边抽烟。招待员漫不经心地吹着口哨，凝视着窗外的街道。

尼尔忽地在柜台后面的穿衣镜里看到了自己的形象：他

因没有刮脸而胡子拉杂，因旅途劳累而满身尘土、两颊下陷。他那双眼睛的表情活象嵌在废墟中两扇孤零的窗户。他又一次看了看手中剩下的几张钞票，然后举起酒杯，将威士忌一饮而尽。

“再来一杯。”他用西班牙语说道，酒使他振奋起来。从窗子里射进来的阳光照到玻璃杯上、照到摇晃不定的酒液上，忽而集中，忽而散开，使厚厚的玻璃杯光芒四射，在这昏暗、寂静、尘雾弥漫的酒吧间里，那光线犹如五光十色的彩虹，斑斓瑰丽。尼尔感受到了生命的美，感受到要想方设法活下去。但这恰巧是他脆弱的表现，是招致毁灭的祸根。

他犹豫了片刻。“见鬼去吧！”他暴躁地自言自语，“我要抓住这个机会，我需要钱！”他把玻璃杯从阳光底下推到柜台对面的黑影中。他转身避开穿衣镜中那垂头丧气、鬼魂似的面孔，跨出了酒吧间，背上行李包，朝广场对面走去。

广场宽阔而空旷，朝阳在黄褐色的地面上投下了许多歪斜的影子。周围一片死寂。碧空下一棵孤零零的皂角树，锯齿状的叶子郁郁葱葱，树荫下一只黑狗正在睡觉。

一个印第安女人靠着土坯垒成的墙，正在编织篮子，两只灵巧的棕黄色的手不住地翻动着。她已上了年纪，平淡的脸上嵌着两只深邃而发亮的眼睛；她的围巾上织有印加族人美丽的图案。尼尔走过时她连头也没有抬，但是他却在她身上嗅到了一股土著人特有的气味。它跟那斑斓的颜色、耀眼的光线，以及那宁静而刺鼻的空气混在一起，构成了强烈的异国风味，使尼尔油然产生一种身处异乡、疏远孤独、格格不入

的极为凄凉的感觉。

广场对面一座小教堂，在灿烂的阳光下闪闪发光。教堂门口站着一个身穿黑色圣服的牧师，在黄墙、阳光和屋顶上那个大十字架影子的衬托下，他显得十分苍白。牧师一动不动，静静地望着。四周没有别的人。尼尔觉得牧师象是在特地等他，等他走进那划破天空、闪闪发光的十字架阴影里。

除了他自己在行动，四周都是静悄悄的。蓦然间，尼尔感到惶惑和恐惧。

再往前五十码左右，只见斜对面的土砖墙上有一块褪了色的牌子：“警察局”。尼尔停下脚步，又一次犹疑不决、忐忑不安，但终于还是往前走了，很快进了警察局。

从光亮中猛一进来，室内显得黑而闷热。墙上挂着一张总统的照片。一个肥胖的警察四肢伸展、懒洋洋地躺在一张靠背椅上读着报纸；他穿着邋遢，领口没扣，短上衣敞开。他抬眼看了下尼尔，无精打采地问道：“什么事？”

尼尔说：“我想见警察局长。”

“什么事？”警察又重复一遍。他皮肤呈黑褐色，双下巴，形态臃肿。

“我要告诉局长本人。”

警察耸了耸肩膀，慢吞吞地站了起来，说：“在这儿等着。”他无精打采地穿过屋子，顺着走廊走去；不一会儿就回来了，对尼尔摆了一下头：“局长叫你去。”

尼尔顺着走廊走去，进了走廊尽头的那间屋子。局长坐在办公桌前写着什么。他抬头看了看尼尔。

“您好。”尼尔彬彬有礼地说。

“您好。”局长坐回到椅子上，“您有何贵干？”

尼尔向四周环视了一眼。屋子很亮堂，墙刷得雪白。沿墙摆着档案柜和书架，在一个角落里放着一个枪架。在一面墙上钉着一个十字架。

局长的脸是白人肤色，和墙壁的颜色一样苍白；他留着标致的短式八字小胡子。他头昂得很高，近乎傲慢地打量着尼尔；他的衣领和领带很漂亮，制服烫得笔挺，肩上的徽章闪闪发光，在这肮脏而多尘土的阿根廷乡村，他却穿得如此干净整洁，倒使他显得有几分女人气。

他双手放在写字台上，皮肤光滑洁白，一双黑色眼睛傲慢而冷静，看样子他是西班牙人。“我叫卡瓦雅尔。”局长平静地说道，声音尖而细。尼尔仔细地打量他，心想：一切都得由他来决定。

尼尔问道：“您是负责伊脱宾加的治安工作的吧？”

“是。”

尼尔又一次犹豫起来，但还是开了口：

“我能为您作些贡献。”

“哦？”

局长凝神看着尼尔。尼尔在警察局长的目光中，见到了他以前在很多地方见到过的那种轻蔑。他的破烂衣服、腌臜的行李包和那风尘仆仆、憔悴不堪的外貌，使人一眼就能看出他是个流浪汉，从而产生一种轻蔑：一种对一个流落到不友好的异乡去追求运气而却以失败告终的外国人的轻蔑。

“你能作出什么贡献呢？”警察局长的声调里含有明显的不信任。

尼尔往前凑近一步，说道：“你知道布宜诺斯艾利斯的百万富翁亨利克斯吗？”

“尽管我们住在这小地方，可也并没有和世界隔绝。”

“那么你也一定听说了他女儿上个月被人拐骗，不久就死了的事吧？”

“听说了。”他的目光变得更加机灵。

“那一大笔赏金也听说了吧？”

卡瓦雅尔局长那略成尖形的黑头朝前伸着，说：“可真是一大笔呀。”

“亨利克斯付得起的。”

“那当然。可是这跟我们有什么关系？”

这时尼尔从口袋里拿出一张折叠着的纸来，打开后摊在桌上，说：“你看过这个吗？”

两人同时看着那张又旧又脏的悬赏通缉告示。被通缉的是个男人，照片已模糊不清，仅能见到他头发卷曲、双唇紧闭。照片顶上醒目地印着：“赏金——五十万比索^[注]。”照片底下的名字是：斯蒂芬·达恩理。

局长看着照片，说：“是个英国人。”

“是。”尼尔说。

“在阿根廷，大部分的谋杀案都是英国人干的。”局长

注：一美元约换一百四十比索，五十万比索可换三千五百七十余美元。

不屑似地说。

“我也是英国人。”尼尔说。

局长笑了：“你不说我也知道。呵，我刚才说的不完全符合事实。”说罢，他往后靠到椅背上，“五十万比索……唉？”

尼尔盯着他。局长脸色苍白，双眼不停地眨着，嘴唇上流露着讥讽的神情。尼尔最后说道：“我知道这个人在哪里。”

局长抬起头问道：“在依脱宾加？”

“今天早上他还在这里，现在已经走了。”

两个人又沉默了。外面是晴空万里，阳光灿烂；不远处鸟儿欢快的啾鸣声，此起彼伏。

卡瓦雅尔又看了看桌上的通缉告示，说：“照片模糊不清，你怎么能认出是他呢？”语气里仍然流露出不信任。

“我以前认识他。”尼尔说。

“哦！”他沉默了一会儿，那双黑色眼睛不住地打量着尼尔，“是你的朋友？”

“不是。”尼尔明确地表示，“我认出了他，不会错的。”

“你认识他，现在你打算出卖他。是吗？”局长露齿一笑。

“他是杀人犯。”尼尔说。

“也许是。朋友，你看问题界限清楚，这样事情就好办了。”卡瓦雅尔露出一种嘲弄人的表情，似乎他突然成了真

理的代言人。局长那尖细嗓音中的嘲讽，和不住地审视着他的眼光，使尼尔十分恼火。他嚷道：“你这个警察局长，态度真是不同寻常呀。”

卡瓦雅尔站起身来，他身体矮而瘦，比尼尔几乎低一头。他走到小桌跟前，倒了杯水，喝了几口，然后步态轻盈地走回到尼尔跟前。

“你说对了，态度有些不寻常。”局长摇摇头，显然，他有兴趣了。他问道：“他一个人吗？”

“还有个女人，是他妻子。”尼尔说。

“你也认识？”局长问。

“不认识。”尼尔答道。

“他们是怎样逃跑的？”局长问。

“乘一辆美国造的旧汽车。”尼尔说。

“走哪条路？”局长问。

“等我们达成协议后，我就告诉你。”尼尔说。

“我明白了，”局长说，“你指的是怎样分赏金。”

“对。”尼尔说。

“你想叫我把她抓住，你就去领取赏金。”局长揶揄地说。

“我急需那笔钱。”尼尔很快地答道。

“我也需要呵。”局长说。

两人对视了一会儿。尼尔又说：“这是你的职责。”

局长不怀好意地凝视着尼尔。阳光从窗子里射进来，照得局长上衣的扣子闪闪发亮，也照得瓶子里将要凋谢的红花增添了光泽。走廊另一头有人在粗声粗气地喊叫。尼尔感到

一阵恶心，但肚子里除了威士忌，什么也没有。

“我可以拒绝你的要求，也不用接受你提供的情报。”卡瓦雅尔说。

尼尔懂得他话里真正的意思，按捺住恶心，问道：“你想要多少？”

这一次是局长不敢正眼看他了。局长的目光扫视着整个房间，从白色的墙壁移到黑色的十字架，注视了一会儿，又回到尼尔身上。他的目光集中在尼尔的眼睛和嘴巴之间，过了一会儿，他才说道：“我想得到赏金的一半。”

尼尔说：“给你四分之一。”

卡瓦雅尔抬起头来。“我要一半，”他斩钉截铁地说，“一点儿也不能少。”

“我可以到另一个警察局去。”尼尔威胁着说。

“那得走很远。”局长说。

尼尔突然对这种讨价还价感到十分厌恶，于是说道：“那好吧，给你二十五万比索。”

尼尔盘算着剩下的还够自己花了。

他俩的目光又一次碰上了，互相都在观察对方。卡瓦雅尔重重地呼出一口气，说道：“我们要不要为此事握手庆贺？”他又一次打量着尼尔褴褛的衣服，胡子拉杂的脸，那个鼓鼓囊囊的旧行李包和那双沾满尘土的皮鞋；他十分挑剔地打量着这一切，似乎想否认他俩之间的同盟关系。

尼尔象是早已窥知了他的心思，故意说道：“我们将成为伙伴。”

局长直挺挺地站着，他脸色苍白，但文雅、高尚、骄傲，酷似那个站在教堂门口石阶上的牧师。随之一种悔恨的表情在他脸上一闪而过。这种表情正好触动了尼尔的矛盾心理，因此再一次使尼尔感到忐忑不安。这时卡瓦雅尔突然弯身拿起帽子，迅速行动起来，问尼尔道：“他们朝哪个方向逃跑的？”

“朝北。”尼尔说。

“真是笨蛋。他究竟想往哪儿逃？那条路无处可逃——前面只有沙漠、沼泽和灌木丛。”

“很可能他是想避开城市，躲进乡村，因为他头顶上悬着那么一大笔赏金。”

“在城里还有一线活命的希望，在沙漠中却只有死路一条。他离开此地有多久了？”

“有二十分钟。”尼尔说。

“我们会找到他的，他无处可逃。”说着他朝门走去，“需要找几个警察和一辆汽车。你得跟我们一块儿去。”

尼尔说了一声“行！”便停住了，接着他不解地问道：“还另找几个警察？”

“我只对他们说我们外出去抓一个人。不要谈及那个人的名字，也不要谈到赏金。这是一个十分偏僻的地区，”他严肃地说，“离布宜诺斯艾利斯很远。我们在此地找不到合适的人当警察，只能找到谁就要谁，而五十万比索足以使人发财致富……”

“我不会走露风声的。”尼尔说。

“现在由我来安排一切。你先等着。”卡瓦雅尔顺着走廊走了出去。

尼尔听见过道里的说话声和邻屋的脚步声。他拿起那张沾满油污的通缉告示，把它放进上衣口袋里。他的手有点发抖。他突然伸出手去触摸瓶里那支凋谢了的花，花瓣儿象天鹅绒一样光滑，象皮肤一样柔软。不一会花儿便在他手指间成了碎片，发黑的碎片纷纷掉落在地板上。

尼尔叹了一口气。他把行李包放到桌上，伸进手去找那支黑色的自动手枪；这支手枪已有几个月没有使用了。他打开包枪的布，检查了一下弹膛和枪管，重新装备停当，拉上保险，又把它放回原处，心头感到比以往任何时候都更为凄凉和孤独。

他瞟了一眼墙上的十字架，然后沿着走廊走进前厅，烈日把火辣辣的光线投射在门前灼热的地面上。尼尔进屋时，局长正站着和那个一直坐在椅子上的肥胖笨拙的下士说话，另外几个衣帽邋遢的警察正慌里慌张地忙着，争吵着。一个穿着破裤子的印第安人，在门口的荫凉处等着。

卡瓦雅尔对尼尔说道：“我们得装备齐全，如果他已经跑出很远，我们很可能要在追捕途中过夜。”门外边一辆由大型吉普改装的绿色敞蓬警车停住了，发动机发出不协调的声音，不远处传来一阵刺耳的狗的狂吠。

卡瓦雅尔对尼尔说：“我们马上就准备妥当了。我正在设法弄足食物、汽油和水。”

“我们耽搁得越久，他就跑得越远。”尼尔说。

局长说：“没关系。反正他无处可逃……”在他镇静的

外表底下，隐藏着焦急情绪。那笔五十万比索的巨额财富在等待着他……

尼尔转身走了。动身之前他又走进酒巴间，要了一杯威士忌，站在穿衣镜前喝起来，怀着恶意和憎恨瞪着镜子里自己的身影。“现在你到底还是干了！”他自言自语地说。

他想再要一瓶酒，带在身边，可是他还是把钱放回了口袋。尼尔走出酒巴间，回到了警察局。

警车装上了罐头、水瓶和盛着各种途中需用物品的袋子。当尼尔靠近墙壁站着时，局长走到他跟前，说：“我们已经准备好了。我带四个人：三个警察和一个十分熟悉这里地形的印第安人。”

“人手足够了。”尼尔说。

“带了一支来福枪，每个警察各自带了一支左轮。”局长说。

“就为了抓一个人？”尼尔说。

卡瓦雅尔瞥了他一眼，“我们不妨保险一点。”他的眼里露出一种傲慢、轻蔑和贪婪相交织的表情。接着他又郑重其事地说道：“我已经给亨利克斯打了招呼，必须确立我们领取赏金的权利。”

“可是我们还没有抓住凶手。”尼尔说。

局长眼睛瞪得圆圆的，说道：“我们一定会成功。”

“你真自信呀。”尼尔说。

卡瓦雅尔斩钉截铁地说：“我已下定决心，只许成功，不许失败。我必须离开这个鬼地方！现在我找到了机会。”

他们互相瞪目对视着。

他们出了警察局，向警车走去。那个印第安人，皮肤黝黑，脸上没有一点表情，从车后爬了上去。接着有两个警察也跟着爬了上去。其中一个上了年纪，个子瘦小；另一个年轻力壮。他们穿着单调的褐色制服，屁股后手枪皮套和短刀叮零当郎地响着。司机座上那个胖得下巴肉下垂的下士，伛偻着背坐在方向盘前，露出一副忿懑不平的样子。卡瓦雅尔说：“我们跟司机坐在一块儿。”他和尼尔上了车，在布满尘埃的挡风玻璃后坐了下来。

街道在阳光下显得平静而空旷。行人漠不关心地望着他们。小孩尖声喊叫着跑过广场，围在汽车周围。近旁是一家食品杂货店，尼尔闻到一股烘咖啡豆的香味。卡瓦雅尔对下士说：“准备好了吗，雷西？”

“好了。”他的不满情绪还未消失。

“出发吧。”局长说。

发动机轰隆隆响了起来。下士踏下离合器踏板，汽车便沿着那条笔直的马路开动了。一条黑狗突然从广场的另一边跑了过来。警车开得越来越快，黑狗横过车道，伸出粉红的舌头狂吠，并对着警车猛扑过来。下士并未闪避也未刹车，狗一个劲儿地狂吠，窜到车轮前边；只听见一声凄惨的嗥叫，警车剧烈颠簸了两下。下士破口大骂，把车停住了。车上的人都回过头去看。

在警车后头，那条黑狗躺在漫天飞扬的尘土中。它痛苦地嚎叫，挣扎着想爬起来，但是它的脊梁骨已被压断，只能

在原地蠕动。卡瓦雅尔说：“快些把它结果掉吧！”下士下了车，走到垂死挣扎、胡乱翻滚的黑狗跟前，提起穿着笨重皮靴的脚，对准狗的头盖骨猛踩下去，只见骨头露了出来，那畜牲抽搐了一下便不动了。

发动机仍在轰轰转动，雷西爬进警车；他浑身肥肉，粗野笨拙，脸部表情平板而冷淡。他再次踏上离合器踏板，警车往前移动，速度越来越快。他们越过广场，经过教堂，通过最后几家商店和那些杂乱的茅屋，沿着那条坎坷不平的道路疾驶而去。

卡瓦雅尔注视着挡风玻璃外边。“那些就是他们留下的车印。”他的声音有点紧张。

一路上，尘土中显出车胎在松软的路面上印下的痕迹，弯弯曲曲地延伸到远处。警车加快了速度，穿过那空旷地带，越过那离城遥远的乡村，通过灌木丛和沼泽地，跟踪追击。那连绵不断的车印一直在旷野中向前延伸着，象没有尽头似的。

“我们一定能找到他们。”卡瓦雅尔象是表决心，也象是给尼尔鼓劲。